加强海洋文化建设　保护海洋生态环境

迟守峰

（烟台市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　烟台　264000）

海洋文化，作为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是人类认识、把握、开发、利用海洋，调整人和海洋的关系，在开发利用海洋的社会实践中形成的精神成果和物质成果的总和。历史证明，海洋文化在任何时代都代表着一种先进文化，它具有强烈的开创意识和冒险意识，含有不畏艰险和勇于拼搏的精神。

一、我国海洋文化的现状

我国是海洋大国，海洋文化源远流长，灿烂辉煌。数千年来，中华民族不仅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大陆文化，也创造发展了海洋文化。然而，由于历史上根深蒂固的重陆轻海、闭关锁国、靠天吃饭、知足常乐的国策思想的影响，再加上近代工业革命后各国列强对我国的侵略，尤其是明、清两个朝代的“禁海”政策等，导致我国海洋经济长期处于停滞状态，几百年来，我国的海洋文化衰落了。建国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国提倡“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而海洋提不到应有的位置，海洋的国土意识也逐渐被人淡忘，海洋经济也主要是海洋捕捞和海上交通，海洋文化更不可能得到应有的重视和发展。那个时期如果有海洋文化的话，充其量也只是海防文化，是防止资本主义通过海洋对中国的渗透和侵略。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实行了改革开放政策，海洋的春天来到了。1996 年制定了《中国海洋 21 世纪议程》，1998 年颁布了《中国海洋事业的发展》白皮书，2003 年国务院颁布了《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建设海洋强国的奋斗目标，为我国海洋事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尤其是近年来，我国十分重视海洋，2006 年全国人大通过的《国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将海洋列为专章，对海洋管理工作及海洋经济发展作了全面规划部署。在其后出台的《全国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中，又把海洋作为五大重点优先发展的战略领域。2008 年，国务院又批复了《国家海洋事业发展规划纲要》，强调要以建设海洋强国为目标，统筹国家海洋事业的发展。伴随着我国海洋事业的迅猛发展，以开放、开拓和进取为主题的海洋文化也得到发扬光大。

但是从海洋文化的价值取向而言，它具有商业性和利益性，这也是海洋文化得以发展的原动力。随着海洋经济的发展，海洋开发力度的加大，大规模、高强度的海洋开发加速了我国海洋环境和生态的恶化，加剧了海洋环境灾害发生的频度，直接威胁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产力的进一步解放，也威胁到人民的身体健康。因而，构建更为先进的海洋文化已成为当务之急。

二、构建先进的海洋文化所面临的问题

我国的海洋经济已经从传统的海洋捕捞、航运，逐步发展成为包括海洋渔业、海水利用、港口及临海产业、海洋油气开发、海洋化工业、生物工程、滨海旅游等在内的新兴海洋产业体系。

1979年我国主要海洋产业总产值仅64亿元，到2007年已高达24 929亿元，海洋产业总产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10.11%，主要产业门类已达12个。这表明，我国的海洋经济开发正依其强大的扩张力，向自然和社会两方面快速突破，这既是海洋经济快速发展的黄金期，又是各种矛盾的凸显期，既存在经济快速发展的条件，也面临许多新的问题。据《2007年中国海洋环境质量公报》显示，尽管我国海洋环境的保护工作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但依然面临巨大的压力。这主要包括：近岸局部海域水质略有好转，但污染形势依然严峻，未达到清洁海域水质标准的面积为14.5万km^2，陆源污染物质排海问题相当突出，约87.6%的陆源入海排污口超标排放污染物；溢油事故，赤潮等突发性污损事件增多，损失巨大。

人类以海洋的统治者自居，以征服海洋为己任，贪得无厌地向海洋索取，依靠牺牲海洋生态环境谋得发展，走上了一条高投入、高消耗、低效益的发展道路。而当前生产力水平远远超过任何时代，人类与海洋的不和谐也比过去任何时代都要严峻和复杂。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在与时代相适应的思想文化上与时俱进，没有思想文化的进步，就不能实现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为此，我们应立足于我国海洋经济发展的客观现实，总结历史经验教训，从战略的高度认识海洋，充实整个民族的海洋文化内涵，强化海洋环境保护意识，实现思想观念的转变。要以先进海洋文化为基础，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树立和谐海洋观，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善待人类赖以生存的海洋环境，使海洋开发与环境保护并举，实现人与海洋的和谐发展。

三、用先进的海洋文化推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

海洋文化与其他文化一样，具有导向功能、约束功能、辐射功能等多种功能，对构建人类与海洋和谐相处的关系，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持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促进作用。

1.用先进的海洋文化武装人们的思想，引导人们自觉保护海洋生态环境

先进的海洋文化，是善待人们自己赖以生存的海洋环境，使海洋开发与环境保护并举，实现人与海洋的和谐，这对国家或企业的价值和行为取向起积极的引导作用。因为一个国家的海洋文化一旦形成，它就建立起自身系统的价值和规范标准，如果涉海相关产业在价值和行为的取向与海洋文化的系统产生悖逆现象，海洋文化会进行纠正并将其引导到国家海洋整体的价值观和规范标准上来。环境保护是我国的基础国策，目的是保护海洋环境和资源，防治污染损害，维护生态平衡，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我们要进行大力宣传教育，并使之成为海洋文化的一个主要内容。从而，用先进的海洋文化在精神文化层面进行引导人们自觉关心、支持、参与海洋生态环境保护。

2.创造保护海洋环境的海洋文化氛围，约束和规范人们开发海洋的行为

海洋文化对人们的思想，心理和行为具有约束和规范作用，海洋文化的约束不同于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硬性约束，而是一种软约束。这种软约束和规范，产生于海洋界整体的文化氛围、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这些精神文化内容会造成强大的使个体行为从众化的群体心理压力和动力，使各成员产生心理共鸣，从而使每一个社会个体认同海洋环境保护在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和意义，继而达到在海洋开发过程中改变过去重开发轻保护等错误做法，走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实现海洋和谐、持续发展的道路。

3.发挥海洋文化对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的辐射带动作用

海洋文化与海洋密不可分，但并非所有沿海地区的人都具有先进的海洋文化精神。沿海是具

有海洋文化精神的必要条件，它还与一个地区特定的历史传统，生计方式和产业结构相联系。即使同属一个国家，不同的地区对海洋文化的理解也是不同的。例如，一个地区人们的思想认识比较超前，海洋环境保护的意识已深入人心，海洋开发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处理得较好，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得到了有效保证；而另一地区思想认识上比较落后，仍在牺牲海洋环境谋得经济发展，海洋资源趋于枯竭。上述两种状况的出现，表面看是法律方面出现了问题，但实际上是认识上的问题，暴露出是海洋文化的先进与落后。先进的海洋文化一旦形成固定的模式，它不仅会在本地区发挥作用产生影响，也会通过各种渠道（宣传、交往等）对相邻地区乃至整个社会产生影响，海洋文化的传播将帮助树立地区或企业的良好海洋环境保护公众形象，提高地区或企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国家评选环保模范企业、环保绿色产品等都会加强先进海洋文化的传播，从而辐射带动落后地区和企业提高环保意识，保护海洋生态环境，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

4.建设先进的海洋文化，降低海洋环境保护的成本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鉴于日益严峻的海洋状况，相继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等一系列海洋方面的法律、法规，各省市也相继出台了地方法规，这些法律制度虽然不尽完善，但基本构建了我国海洋环保的法律体系。与此同时，国家及各沿海省市陆续建立了隶属各职能部门的“环境监理”、“中国海监”、“中国海事”等执法队伍，执法飞机、执法船舶及各种相关的仪器设备也在广泛使用，国家财政为此投资巨大。但我国海域总体污染形势依然严峻，海洋环境质量不容乐观。这说明如此高投入的执法成本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我国海洋环境污染状况。我们暂时抛开体制问题，对上述问题进行分析，这是因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环境管理部门的执法、使用海洋的守法行为不是一次性就能完成的。特别是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海洋开发和环境保护的关系就不可能像“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这样简单，而是要经常上演“猫捉老鼠”的游戏。例如，在蓬莱、长岛海域的非法采砂行为，虽然海洋执法部门经常进行法律宣传，多次依法进行取缔，但非法采砂活动并未完全停止，违法者与执法部门打起时间差，偷采海砂的现象屡禁不止，且愈发严重。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没有基于心理契约的海洋文化而相互对立，那么就不可能出现环保部门公正执法，相关企业遵纪守法这种应有局面，造成无休止的违法、反复执法，从而导致海洋环境保护成本的大幅上涨，对国家利益、企业长远利益和环境保护国策都是不利的。但是，如果拥有基于心理契约的先进海洋文化则不同，它能使看似矛盾的双方达成共识，从而降低海洋环境保护成本。

5．海洋文化与海洋环境保护是构建和谐海洋、促进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两个相互依赖的重要方面，缺一不可

海洋文化与海洋经济都是以海洋为前提，二者是共生共荣，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海洋经济是海洋文化的基础，没有海洋经济就不会产生海洋文化。只有大力弘扬海洋文化，提高全民族的海洋意识，才能促进海洋经济的繁荣，带动海洋产业和涉海行业的发展，海洋经济的发展，促进海洋文化的繁荣，二者相辅相成。

当然，要使海洋经济健康发展仅依靠海洋文化是不够的，必须有海洋环境保护法强制力作为保障，使相关单位和个人对违法行为产生不敢做、不想做、不会做的思想转变。先进的海洋文化与海洋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这种软硬“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的结合，会进一步提升海洋文化的内涵，将海洋环境保护政策转化为人们的自觉行动，从而达到海洋开发与保护并举，实现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